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:100臺北市南海路 37 號

承辦人:陳子婷 電話:(02)2312-4041 傳真:(02)2383-2191

電子信箱: ting@mail. coa. gov. tw

受文者: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:農科字第112005247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(附件請至 https://docattach.coa.gov.tw 下載,驗證碼:7aaKzv)

主旨:本會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自即日起至本 (112)年5月12日(五)止受理113年度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 申請,請轉知所屬研究人員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會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係徵求以具商品化與市場潛力之 科技計畫初步研發成果,與業者合作進行商品化研發;計畫 結束且完成商品化標的開發,須儘速依本會科學技術研究發 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相關規定辦理後續運用,以落實本計 畫加速推動農業科技產業化之目標。
- 二、本次徵求計畫類型為一般型及政策型產學合作計畫,計畫研 提應注意研發標的之產業需求性、實用性、可行性及相關法 令規定與政策,以利後續推動技術移轉及商業化應用;計畫 結束且完成商品化標的開發,應儘速完成技術移轉產業應 用。
- 三、各類型計畫徵求內容、研提方式及應備資料請參閱「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研提及管考作業手冊」(如附件),手冊全文請至「農業產學研合作計畫資訊交流平台」(https://www.aiuc.org.tw)下載。
- 四、旨揭計畫提案資料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(以下



簡稱管科會)統一收件,請提案單位檢具應備資料,於本年5月12日(五)前函送管科會「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推動小組」(100232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4號13樓之1),以電子公文交換章或郵戳為憑,逾期概不受理;研提資料寄送前務請依上開手冊附件2確實檢核,應備資料如未齊備視為資格不符,不得參與審查。

五、如有計畫研提相關事宜,請洽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推動小 組諮詢 [聯絡人:劉毓娉專案副理/(02)3343-1119]。

正本:本會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、中央研究院、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台灣香蕉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

副本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